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部证券”或“保荐人”）作为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华生物”或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南华生物持续督导项目组对南华生物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一次培训，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培训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3 日

（二）培训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岳麓西大道 1698 号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 B1 栋 3 楼会议室

（三）培训人员：贺斯

（四）参加培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（五）培训主题：上市公司关联交易、减持规则、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则

二、培训主要内容

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法规的条款，详细讲解了关联方认定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、股东及董监高股票减持具体情况、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关注要点等相关内容及注意要点。

三、本次培训的效果

南华生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，按照本次培训工作的安排，积极

安排和落实各项具体工作，为保荐人和培训人员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场地保证，为培训对象参与培训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。接受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培训人员的培训工作，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。通过本次培训工作，进一步加深了培训对象对关联交易、股票减持、内部控制等相关规定的理解。本次培训实现了培训目标，达到了预期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 _____
贺 斯

瞿孝龙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 月 3 日